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攀财资教[2020]42 号下达 2020 年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2020 年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是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大力支持下，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体系、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和安全播出的管理及技术保障工作。推进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负责推进广播电视“户户通”，指导监督广播电视公益性工程建设。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广播电视是党和政府的舆论监督的阵地，随着经济社会发展而不断发展，肩负着传播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巩固发展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重任。故广播电视的发展和维护项目都得到了省、市、区领导的大力支持。从2020年开始省、市、区规范广播电视运行维护工作，切实解决广播电视服务力量薄弱、服务水平不高、重建轻管的弱点，加快提升广播电视服务能力、更好地发挥广播和电视应急和宣传作用。市级财政给予仁和区广播电视运行维护资金保障，每年

给予44.38万元运行维护费用，在资金上、政策上的保障，促进广播电视运行维护的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该项目按照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工作制度进行资金管理。该项目资金支出应按预算批复的用途、范围、标准执行，专款专用，严禁虚列、挪用、浪费和转移项目资金。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在资金分配上按照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工作制度进行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2020年广播电视节目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主要内容为对全区965个电视点位（自然村）、49个电视转发站、14个乡镇广播站、82个广播村室、13个广播机站和13个乡镇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点的设施设备、线路和杆路进行维护维修。保障广播村村响、长期响，电视户户通、优质通。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绩效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数	完成率(%)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
-----	-----	------	------	-------	-------	--------	-----------

标	标						施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电视户户通	965 个点位	965 个	100.00%		
		广播村村	乡镇 14 个, 村级 82 个	14 个乡镇广播站、82 个村广播室运行维护。	100.00%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 组织相关运行维护管理人员参加技术学习和能力提升培训。	≥1	1	100.00%		
		开展运行维护检查、调研、考核等相关接待	≥1	1	100.00%		
	质量指标	指标 1: 辖区群众正常收看电视	49 个机站、乡镇地面数字、直播星、公共服务网点正常运行, 群众正常收看电视。	49 个机站、乡镇地面数字、直播星、公共服务网点正常运行, 群众正常收看电视。	100.00%		
		指标 2: 广播村村响能正常响、长期响	仁和区各乡镇、村广播村村响能正常响、长期响	仁和区各乡镇、村广播村村响能正常响、长期响。	100.00%		
	时效指标	按工作安排	2021 年全年	2021 年全年	100.00%		

	成本指标	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广播村村响运行维护	41.38 万元	16.42 万元	37.58%	
		开展运行维护检查、调研、考核等相关接待	0.8 万元	0 万元	0.00%	该项目做预算时做了公务接待费，不允许开支。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组织相关运行维护管理人员参加技术学习和能力提升培训。	1.51 万元	0 万元	0.00%	有关广电的项目较多，培训支出在其他项目进行开支。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了满足辖区群众收看电视需求	满足辖区群众特别是贫困户看电视需求，提高幸福指数。	完成运行维护工作，满足辖区群众特别是贫困户看电视需求，提高幸福指数。	100.00%	

		为了满足辖区群众收听广播愿望，及时收听到党和国家的声音。	广播是思想舆论阵地，肩负着传播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巩固意识形态的重任。还是党和政府的喉舌，是社会的主流媒体，肩负传播党和政府的声音。通过广播能坚守我们的文化阵地，及时将党和政府的声音传达基层。	完成广播村村响运行维护，确保广播村村响正常运行，及时将党和政府的声音传到千家万户。同时满足新冠肺炎疫情和森林防火的宣传和应急工作。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省广电局、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通过考核	通过考核	100.00%	
		区委区政府	满意度 $\geq 90\%$	满意度 $\geq 90\%$	100.00%	
		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geq 90\%$	满意度 $\geq 90\%$	100.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本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年年初完成需用资金的预算上报；2021年3月通过区财政局对预算资金的审核和审批。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

2021年年初将支付需用资金纳入单位预算并上报区财政局审批；2021年3月区财政局已将需用资金下达至财政大平台。

2. 资金到位。

2021年3月资金到达单位账户，资金到位后单位按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进行管理。

3. 资金使用。

2021年，我单位攀财资教[2020]42号下达2020年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2020年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项目预算数为43.69万元，实际完成数16.42万元，预算执行率37.58%。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单位在工作中，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项目财务管理。单位通过对2021年单位项目预算执行进行全面的控制和管理，有效保障单位财务工作的正常开展，费用支出依法依规、专款专用。单位在预算执行中严格费用的支付和管理，对项目资金做好使用和监管。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广电股按要求编制预算后，由财务进行初审，汇总形成预算建议资料，由分管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党组会集体审议，审议后报送财政部门。在区财政局将项目资金调拨到位后，由我单位依据相关职能职责和工作程序，依法、依规有序开展项目资金的使用和支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项目实施中，我局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相关工作制度对该项目的日常工作进行实施和监管。该项目各环节的工作程序合理合法，工作开展依法依规，项目实施公开、透明，工作管理、费用支付与目标进度相符。

（三）项目监管情况。

单位财务人员、分管财务领导、各股室分管领导和单位负责人加强对项目费用支付预算和责任落实和工作督导，在资金到位后严格按财务管理制度和签订的合同等文件，做好项目资金的支付和项目的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单位将该项目纳入2021年单位项目预算，对各环节开展的工作严格把关和督导。按预算编制时间节点和费用支付等要求，在2021

年支付各项费用总计约16.42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取得的主要效益为社会效益：

广播电视公共服务体系更加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服务质量和效能得到提升。增进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从总体来看，我局开展的广电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决策合理、工作保障到位、工作措施有力，项目在推进中与工作目标相符。结合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我单位对该项目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评价为良好。

（二）存在的问题。

1.因广电运行维护合同跨年度（每年4月12日--次年4月11日），且每年上级资金下达多在下半年，项目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时间存在跨年。区财政每年12月底将资金收回，不便于项目资金支付。

（三）相关建议。

1.给予广电运行维护资金支付跨年度保障。建议延长广电运行维护资金支付时间至次年一季度，确保项目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